##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《药品注册证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("公司")全资子公司同路生物制药有限公 司("同路生物")于近期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《药品注册证书》,具 体情况如下:

## 一、药品注册证书主要内容

药品名称:人凝血酶原复合物;

剂型:注射剂;

注册分类:治疗用生物制品;

规格:每瓶含人凝血因子 IX 效价为300IU,同时含人凝血因子 II、VII、X 效价分别为: 400IU、200IU、400IU。复溶后体积为20ml;

药品注册标准编号: YBS00522021;

药品批准文号: 国药准字 S20210022:

上市许可持有人: 同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;

生产企业: 同路生物制药有限公司;

审批结论: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及有关规定,经审查,本品 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,批准注册,发给药品注册证书。生产工艺、质量标准、 说明书及标签按所附执行。

## 二、药品基本情况

人凝血酶原复合物主要用于治疗先天性和获得性凝血因子Ⅱ、Ⅶ、Ⅸ、Ⅹ缺 乏症包括凝血因子 II、VII、IX、X 缺乏症包括乙型血友病:抗凝剂过量、维生素 K 缺乏症: 因肝病导致的凝血机制紊乱: 播散性血管内凝血(DIC)时,凝血因 子Ⅱ、Ⅶ、Ⅸ、X被大量消耗,可在肝素化后应用;各种原因所致的凝血酶原时 间延长而拟作外科手术患者,但对凝血因子 V 缺乏者可能无效;治疗已产生因子 WII抑制物的甲型血友病患者的出血症状;逆转香豆素类抗凝剂诱导的出血。

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公司全资子公司同路生物本次获得人凝血酶原复合物的《药品注册证书》,是对同路生物产品的进一步补充,丰富了其产品线,有利于提升其原料血浆的综合利用率。同路生物将尽快安排上述产品的相关生产工作,积极推动该产品尽早上市。

人凝血酶原复合物产品的生产、销售情况可能受市场环境、政策因素等影响, 对公司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七日